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 函

地址：700005臺南市中西區中正路5巷1號3樓

承辦人：柯智軒

電話：06-2213597#607

傳真：06-2213160

電子信箱：kkh86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文資處字第1120640556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乙份 (0640556B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召開「『臺南市南區第一火化場改建工程』涉及墓葬文化資產價值評估暨列冊追蹤審查第2次現場勘查（伍門蘇錦治之茔等18門）」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《行政程序法》第75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現勘因相關墓主後代及繼承人經職權調查後，仍有傳遞對象、地址不明等因素，至本次會勘通知單無法送達，爰依法辦理公告，敬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

副本：本處文化資產研究組

